不容網絡欺凌警員及其家人

警方無怨無懼地緊守前線崗位，以無比忍辱負重的毅力，發揮不屈不撓的意志，化解種種用心不良的挑釁與衝擊，方能安定大局。警隊是香港社會安寧和繁榮穩定的守護神，廣大市民決不容網絡欺凌侮辱警員及家人，社會理應支持警方執法，以維護港人福祉。

柳頤衡

6•12暴動和6•21包圍警察總部，把警隊推到風口浪尖，誣衊、「起底」和攻擊警方的言論鋪天蓋地。反對派為繼續打擊政府的管治威信，正千方百計打擊警隊士氣，不單透過示威挑釁，更藉網絡欺凌及「起底」，嚴重侵犯警員及其家人的個人私隱。保安局局長李家超稱，現時網上除了攻擊警員的帖子和片段外，亦有對警員及家屬「起底」，有些言論更涉及危害警員家屬安全。

據報道，僅6月16日至6月21日，合共逾500名警員及其親友的個人資料被網上「起底」。網上討論區、社交媒體等近日湧現不少欺凌警員的「起底」行動，有人在網上發放大量警員的姓名、警員編號、社交網站照片及住址等個人資料，甚至上載警員的個人與家人的手提電話號碼與身份證號碼，明目張膽進行滋擾恐嚇。有警員已反映，因被網絡「起底」而收到電話滋擾，有警員的子女被「接放學」。可見網絡欺凌警員與家人的情況已極其嚴峻。

要求網站刪除有關警員私隱貼文

香港警察隊員佐級協會主席林志偉6月16日向警隊撰信，強調香港警察一直堅守政治中立的守則，竭盡所能地履行職務。他又稱，警員有怨言，慨嘆眼前鋪天蓋地的謊言，將守護香港的警察抹黑至死，暴徒卻成為「英雄」，政棍更成為「革命先鋒」。林志偉強烈譴責網上欺凌的不道德做法，指有關人士取得個人資料的過程或干犯香港法例，協會和管方會嚴肅跟進處理。

警方高層極其重視網絡欺凌警員，已呼籲有關警務人員舉報，而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已收到相關同事的投訴，並將向網絡公司要求刪除相關資料，若內容涉及刑事成分會追究到底。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約見私隱專員黃繼兒，提出四點要求，包括：嚴肅跟進警員被網絡「起底」問題、要求相關網站刪除有關警員私隱的貼文、積極跟進受事件影響的警員及其家人並提供支援、檢討現行私隱條例阻嚇性是否足夠。

應立法打擊網絡欺凌增阻嚇性

黃繼兒表示，至今已經接獲逾130宗警員或家屬的投訴或求助個案，由於深知網絡的傳播速度驚人，影響力大，已經快速展開處理和調查，要求相關網絡供應商將涉及個人資料的內容下架。他指出，已透過網絡供應商找到部分上載有關資料人士，並向他們發出通知信，若經勸喻後該人士仍繼續上載資料，會交由執法機關處理，刑法最高可判入獄兩年，罰款20萬元。

他山之石，可以攻玉，多個國家提升了對網絡欺凌的懲罰力度，通過法律遏制網絡欺凌。在英國，網絡暴力分子一旦被抓獲，經由刑事法院審理，最高將面臨2年徒刑，而此前的量刑是6個月。美國對網絡安全進行立法，頒佈《梅根•梅爾網絡欺凌預防法》，並制定反網絡欺凌的指引，提高大眾對網絡暴力的警惕。加拿大成立專門工作小組，研究修改有關的刑事法例，將網絡欺凌入罪。新西蘭通過新法例，禁止透過互聯網傳送任何帶種族歧視、性別歧視，或有關宗教、性別和殘疾的攻擊訊息。而一旦訊息導致對方出現嚴重的情緒困擾，這個罪名就會成立，一經定罪，最多可判監2年。

本港現時私隱條例在打擊及懲罰網絡欺凌的阻嚇性不足，當局應檢討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是否具足夠阻嚇性，應該透過立法加強網絡欺凌的監管，同時建立應對網絡欺凌的處理機制，考慮增加罰則，或研究新增無需經過法庭處理的獨立行政罰款以增加阻嚇性。社會應建立正面的網絡文化，並加強網絡道德和公民教育。

纏反修例政爭 擾民亂港神憎鬼厭

生於盛世

馮煒光

每次反對派策劃大型街頭抗爭行動，不時會出現違法暴力的情況。2014年底，79天違法「佔中」失敗後，反對派組織「鳩鳴」行動，在旺角一帶滋擾商舖和旅客，最終在神憎鬼厭的情況下悄然落幕。「佔中」和「鳩鳴」失敗，反對派士氣低落，互相指罵，最終導致去年和今年兩場立法會補選，反對派都輸給建制派。

今年6月9日和16日兩次反修例的大遊行後，反對派再度頭腦發熱，又對特區政府提出「最後通牒」，提出五大不合理的訴求，並令各種包圍行動「遍地開花」。6月21日竟然糾集示威者，圍堵灣仔警察總部逾16小時，用鐵馬圍困警總各個出入口，用膠紙和雨傘遮蓋警總的閉路電視，令警員不能正常下班，更有甚者，不少示威者向警總擲雞蛋、阻延救護員接送警總內身體不適的警員求醫，用鐳射光照射被救護員送出的警務人員，阻撓警察處理近百宗999求助個案。圍堵警察總部的行為完全不合法、不合理，衝擊法治，挑戰警方，所謂示威者其實是「暴徒」，企圖引發大型流血衝突，令修例問題國際化，甚至成為即將召開的G20峰會的議題，借外力對國家施壓。

繼包圍警察總部後，有示威者再度堵塞稅務大樓及入境事務大樓，搞「不合作運動」，阻礙大樓內職員和市民出入，影響市民辦理公共服務，這種所謂「和平示威」、「不合作運動」神憎鬼厭。市民不禁要問：若道理真的在「示威者」一邊，為何要用「不合作運動」擾民？分明是沒有底氣，明知反修例的風波鬧不出什麼新花樣，市民希望社會盡快恢復平靜，示威者只能用「小學雞」式的「不合作運動」，把反修例的政爭撕裂糾纏下去。

市民的眼睛是雪亮的，「小學雞」式擾民行動，只會加重市民反感，加速民意逆轉的「鐘擺效應」，對廣大香港人來說，未嘗不是一件好事。

擺脫政爭撕裂 重拾理性謀發展

朱銘泉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香港山東各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會長

特區政府已表明停止修訂《逃犯條例》的工作。修例被高度政治化、妖魔化，引起激烈社會爭議，違背了修例堵塞法律漏洞、彰顯公義的初心。事態發展至此，有關修訂的爭議應告一段落，社會各界應該放下包袱，重回理性，集中精力發展經濟，改善民生，不要再作出加深矛盾、撕裂社會的行為，以免再令香港捲入無休止的政治漩渦之中，導致一再錯失發展機遇，後悔莫及。

面對複雜多變的情況，為了防止局勢惡化，政府宣佈停止修例的工作，是審時度勢的表現，亦是對香港和市民高度負責。此次反修例引發連場街頭抗爭，甚至演變成暴力衝突，破壞法治，堵塞交通，不僅影響市民的正常生活，也損害香港的國際形象，政府停止修例工作有利香港回復相對平靜、和平的環境，為熾熱的社會氣氛「降溫」。

過去一段時間，社會把太多時間和精力消耗在修例爭議上，不少經濟民生發展都被擱置，如今修例工作已停止，各界應把注意力重新聚焦到經濟民生。本港目前必須處理的具迫切性問題很多，包括開拓土地解決市民住房難問題，經濟發展緩慢、轉型舉步維艱、成長競爭力落後問題，產業空心化和單一化、在激烈區域經濟競爭中被邊緣化問題，貧富懸殊加劇等問題，是到了政府和社會各界必須正視和着手解決的時候了。

國家主席習近平2017年視察香港時表示，聚焦發展是第一要務，發展是永恒的主題，是香港的立身之本，也是解決香港各種問題的金鑰匙。他引用香港俗語「蘇州過後無艇搭」，提醒大家一定要珍惜及抓住機遇，把主要精力集中到搞建設、謀發展。香港背靠祖國、面向世界，有着有利的發展條件和獨特競爭優勢，國家持續快速發展，特別是推出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，為香港提供寶貴而巨大的機遇，社會各界是時候擺脫無謂政爭，認真思考如何把握大灣區的機遇，將發展經濟的餅「做大」，讓市民分享更多發展的紅利。

香港能夠成為國際金融、經貿中心，關鍵是有一個法治穩定的良好環境，廣大市民同舟共濟，共同打造了經濟繁榮、安居樂業的東方之珠。過去一段時間，受泛政治化的影響，令香港陷入政爭內耗，政府和社會都缺乏搞好經濟、民生的和諧環境，這實在可惜。事實上，古今中外，只有穩定才有發展，動亂只會帶來災難，這是放諸四海皆準的定律。香港無論如何都要保持法治、和平、穩定，不能成為「示威之都」、「暴力之都」。

修例工作已停止，社會各界、不同政見人士，都應該以和為貴，避免再激化矛盾、撕裂社會，不要令香港陷入無法管治的混亂中。政爭太盛，最受害的是香港和全體港人。善良、理智的香港市民，要用理性克服焦慮，支持以法治制止混亂，抵制一切「泛政治化」的對抗，齊心協力維護香港和諧，共謀發展。

拋開矛盾 讓香港重新出發

蘇長榮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香港島各界聯合會理事長

特首林鄭月娥已宣佈暫緩修訂《逃犯條例》，並就工作中的不足向市民真誠致歉，中央亦對特區政府暫緩修例的決定表示尊重、理解和支持，繼續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。事件應告一段落，希望社會各界放下無謂爭拗，支持政府重新集中精力做好經濟、民生工作，加强與年輕人溝通，修補社會撕裂、重建和諧。

公正地看，政府推動修例的初心是對的，是為了彰顯公義、完善法治，出現現在局面令人惋惜。正如行政會議成員、資深大律師湯家驊所指，對修例發展至今日的事態感到失望。他認為，政治爭議令社會無法為台灣殺人案受害人尋求公義，形容暫緩修例是「社會公義輸給了政治」。引發修例風波，完全是反對派政客歪曲、誤導，與國際反華勢力勾連破壞的結果。

修例風波催生連場暴力衝突、衝擊法治。法治是香港賴以成功的社會基石。沒有了法治，香港將成為「臭港」，這是所有真正愛香港的市民所不願意見到的。香港今日的繁榮穩定得來不易，我們都要好好珍惜。深信每位熱愛香港的市民，都認同要維護、尊重香港的核心價值，共同維護法治、理性、包容、和平等。

為平息修例風波，政府暫緩修例是明智的，也是必要的。政府表示會以開放態度，虛心聆聽，以最謙卑和最誠意態度接受批評，竭力服務市民。未來政府將聚焦發展經濟、改善民生，加強與青年溝通，為他們開拓發展空間，促進向上流動的機會。

既然政府為避免激化矛盾和撕裂社會，決定暫緩修例工作，這個決定值得市民歡迎和支持。政府、建制派及支持者應放下包袱，重新振作，堅決支持林鄭特首和特區政府依法施政，堅守熱愛香港、服務香港的初心。

香港經濟基礎良好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提供巨大機遇，國家經濟發展也穩步向上，香港穩中向好的發展大勢沒有改變。捍衛法治，追求發展，保持香港繁榮穩定，依然是香港主流民意。

習近平主席說過：「辦法總比困難多。」面對一時挫折和困難，我們要加倍努力，拋開矛盾，重新出發，重建互信，努力建設美好香港。

抹黑警方顛倒是非

陳建強 香港專業人士協會會長

修訂《逃犯條例》風波演變成大規模街頭抗爭，以及此起彼伏的違法暴力行動，這些暴力抗爭只是苦無出路下的亂打亂撞？港人是否願意承擔暴力抗爭不斷的代價？

修訂《逃犯條例》，本是國際司法互助的常態，即使對修例有不同意見，可以透過立法會審議辯論來表達，為何議會和媒體只作非黑即白的立場表態？由於政府對修例解說工作有不足，別有用心的勢力渲染誇大港人對修例的憂慮，外部勢力前所未見地插手，最終導致「佔中2.0」式的大規模違法暴力衝擊。

回歸以來，本港發生多次街頭抗爭行動，主要都是散播、販賣對內地的不信任和恐懼，同時鼓吹香港全盤照抄西式民主、人權和法治，一再衝擊香港社會穩定，令經濟升級轉型舉步維艱，企圖以街頭運動逼政府妥協讓步。但是，政府運作被癱瘓、香港發展停滯的沉重代價，卻要全體港人來承受。

香港由國際金融中心、「經濟之都」淪為「示威之都」，不斷出現激烈的街頭抗爭，令人痛心嘆息。而大規模的抗爭，往往把矛頭對準警方。

事實上，警方與示威者的人數對比懸殊，香港警方採用的武力，與美英西方國家警方對付示威者使用的武力相比，更顯文明克制。香港的社交平台充斥煽動「勇武抗爭」的攻略，支援示威者的攻防戰術、物資供應一應俱全。相同的執法行動，美英西方國家警方因「維持治安」而獲嘉獎，香港警察被抹黑為「暴力鎮壓」，被要求接受有損尊嚴、打擊士氣的「獨立調查」，這是什麼道理？

對這種不公平、不合理的現象，廣大市民必須義無反顧支持、聲援警察盡責執法，明辨是非，確保香港法治不受衝擊，維護香港繁榮穩定及良好國際聲譽。

專注經濟民生 建公屋須有大突破

名家時評

劉斯路 資深評論員

修例風波之後，特首林鄭月娥與政府表示要穩定當前政局，會專注經濟民生問題。筆者認為，政府需要正視「26萬人排隊上樓」和「30萬人遞表抽居屋」的問題，痛定思痛，以當機立斷的魄力，作出立竿見影的成績，不要再蹉跎歲月。

按照政府當前的進度，每年新建的公屋平均不到1.5萬個單位，遠遠滿足不了需求。眾所周知，當前香港住房樓價之高，冠絕全球，普通市民不吃不喝，需要20年才儲夠錢置業。據一份「2019上半年香港房地產前景問卷調查」顯示，在1,001名18歲到65歲的受訪市民中，有92%批評本港樓價太高，較去年下半年同類調查錄得的90%，多2個百分點；而未持有物業的受訪者，平均「上車」年齡達44歲，半年前的同類調查則為38歲；其中，54%受訪者不介意買凶宅，多數以居屋為首選。

應短期內多起出租公屋和居屋

6月12日是最新一期居屋截止申請日，累計收近30萬份申請，比上一期多出8.8%，再創新高，這一期居屋合共4,871伙，中籤幾率是1.6%。也就是說，100人只有1.5個人有機會中籤。有居於租置公屋甘姓夫婦為3名子女遞交3份白表單身申請表，其一家8口住在約400呎的租置公屋單位，子女雖然已20至30歲，但每日仍要席地而睡，平日更要「爭廁所」。他們坦言無力購入高價私樓，只好碰運氣抽居屋。

至於公屋輪候冊再創新高，約有15.02萬宗一般公屋申請，非長者一人申請個案約11.75萬，兩者合共達26.77萬宗。一般申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由去年5.3年，增至5.5年，不單繼續遠離政府「3年上樓」目標，再創近19年來的新紀錄。

「26萬人排隊上樓」以及「30萬人遞表抽居屋」，筆者相信，這裡包含着無法估量的怨言、不滿、以至憤懣和戾氣。筆者相信，「30萬人遞表抽居屋」中有不少大專畢業生，他們包括反對派的支持者，也包括建制派的支持者。

每年新建的公屋平均不到1.5萬個單位，一期居屋只有5,000個，當然緩和不了社會怨氣。特區政府做幾件實實在在、讓市民看得見摸得着的民生大事，非常必要。政府應下決心、花大力氣，解決香港多年累積的深層次矛盾，突破口就是短期內多建出租公屋和居屋。筆者認為，政府應該當機立斷，宣佈收回粉嶺高爾夫球場，全數蓋公營房屋。

同時，加快推動近岸填海造地，例如政府早就規劃的龍鼓灘、欣澳及小蠔灣等填海項目，並加快推進「明日大嶼」計劃。雖然，一些別有用心的人不會讓特區政府為改善民生做好事，有人就阻撓「明日大嶼」計劃的研究撥款，但只要項目有利市民、有利香港長遠發展，政府還是要迎難而上。

建議立即收回整個粉嶺高球場

覓地建屋的一個方案，是收回粉嶺高球場。行政會議今年2月接納土地研究小組建議，決定局部發展位於粉錦公路以東的32公頃粉嶺高球場作房屋用途，並以公營房屋為主，對其餘140公頃高球用地的用途續期至2027年6月。這個方案，算是一個折中方案。

當下，政府需要作出適應時勢的政治判斷及抉擇，立即宣佈收回整個粉嶺高爾夫球場用地，包括原定的32公頃及其餘的140公頃，合共172公頃土地，全部用來起公營房屋，其中出租公屋佔7至8成，居屋佔2至3成。

按照有關方面的方案，劃出的32公頃土地，可建房屋4,600個單位，這是中等或略高密度的規劃，有意見認為，這個規劃太保守。然而，即使按照這個密度水平，整個粉嶺高球場172公頃土地，仍然可提供近25,000個單位。若提高密度，可獲得3萬個以上單位，對紓緩公屋需求有立竿見影之效。

增加公營房屋供應，不僅是民生問題，更是政治問題，表明政府體恤民間疾苦，站在基層一邊，將可獲得更多市民的支持。自然，收回粉嶺高球場，對香港高球運動有一定影響，但在離島或郊野公園邊陲地再建新場不是難事。衡量得失，收回粉嶺高球場建屋，是應該做的好事、實事。